

本局 99 年 5 月份 (1-15) 建造執照、變更設計、變更使用執照建築師 簽證負責項目案件抽查會審案

一、 本次提會討論案件：5 件（建造執照 99-160、99-167、99-156、99-175、申覆案 建造執照 99-087）。

二、 審查案件內容：

（一）本月抽查案件於 99 年 5 月 12 日、19 日辦理抽件，抽中件數如下：

執照類別	件數	執照號碼
建造執照	8 件	詳抽查審核抽件表
變更設計	8 件	詳抽查審核抽件表
變更使用執照	6 件	詳抽查審核抽件表
簽報列入抽查案件	0 件	

（二）經調案得：

執照類別	建造執照	變更設計	變更使用執照	總計
件數	16 件	16 件	6 件	38 件

(三) 未調出案件統計表 (列入下次抽查):

月份	未調出案件	件數
97 年 12 月至 98 年 12 月底尚未抽查完成案件，經確認原因後於下次抽查紀錄記載。		
1 月(16-31)	變更設計：97-436、98-357	2 件
2 月 (1-6)	建造執照：99-043、99-045 變更設計：97-465	3 件
2 月 (22-27)	變更設計：98-452、96-675、97-591	3 件
3 月 (1-7)	變更設計：97-510、97-555、98-387	3 件
3 月 (8-14)	變更設計：94-043 變更使用執照：99 變使准 045	2 件
3 月 (15-21)	變更設計：98-385	1 件
3 月 (22-28)	變更設計：98-385、97-467	2 件
3 月 (29-31) 及 4 月 (1-4)	建造執照：99-111 變更設計：98-263、98-132、98-1436、97-518、98-049 變更使用執照：99 變使准 058、99 變使准 061、99 變使准 059、99 變使准 060	10 件
4 月 (5-11)	建造執照：99-118、99-123、99-119 變更設計：98-023、98-446、98-131、99-021、98-476、98-435 變更使用執照：99 變使准 069、99 變使准 064、99 變使准 068、99 變使准 065	13 件
4 月 (12-18)	建造執照：99-136 變更設計：98-069、98-398、98-197、97-418、97-258、98-077、98-475、98-247、98-500 變更使用執照：99 變使准 070、99 變使准 073、99 變使准 074、99 變使准 071、99 變使准 072	15 件
4 月(19-25)	變更設計：93-173、97-546、98-439、98-477、96-620、98-502 變更使用執照：99 變使准 079	7 件
4 月(26-30)	建造執照：99-150、99-151、99-148、99-159 變更設計：98-140、98-433、98-285、97-267、98-030、98-499、98-520、98-355 變更使用執照：99 變使准 080、99 變使准 081、99 變使准 087	15 件
5 月(2-8)	變更設計：98-437、97-282、98-458、99-046 變更使用執照：99(准)088、99(准)086、99(准)093	7 件
5 月(9-15)	建造執照：99-168、99-176 變更設計：98-388、98-096、98-506、98-376、98-479、97-323 變更使用執照：99(准)096	9 件
總計		92 件

(四) 綜上，本次會審案件計建造執照 16 件、變更設計 16 件、變更使用執照 6 件，計 38 件。審查意見：依總工程司室、建照科及台北市建築師公會初審書面意見。

1. 未符規定案件：

未符規定案件	建造執照	變更設計	變更使用執照	件數
應辦理變更設計	8 件	0 件	0 件	8 件
應辦理報備	8 件	6 件	0 件	14 件
應修改竣工圖	0 件	0 件	3 件	3 件
總計				25 件

2. 符合規定案件：

符合規定案件	建造執照	變更設計	變更使用執照	總計
件數	0 件	10 件	3 件	13 件

3. 行動不便會審案件共計 7 件、不符規定案件 5 件。(詳審核紀錄表)

三、 各案決議：如后附表（審查紀錄表）。

四、 提案討論：

(一) 99 年 5 月 (1-15) 建築執照抽查審查紀錄表提會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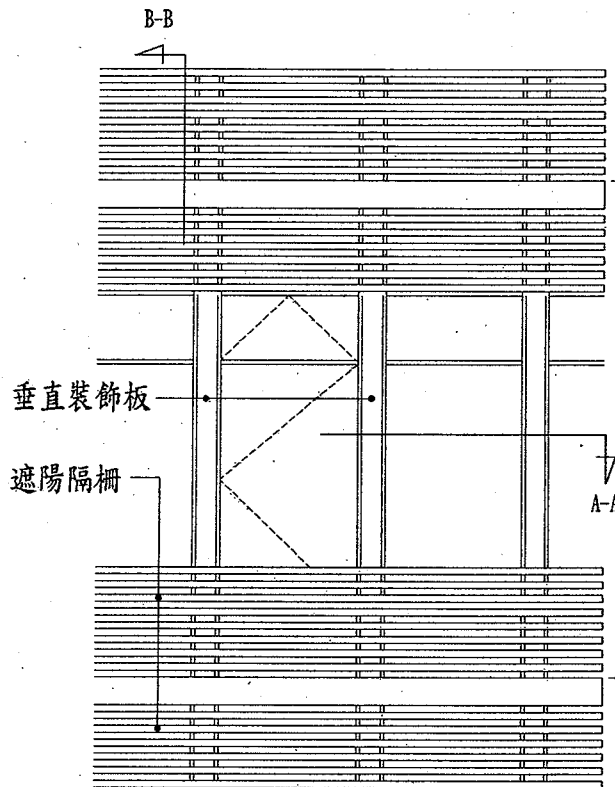
決議：1. 准依初審意見修正通過。(詳抽查紀錄表)

2. 未調案件，列入下次抽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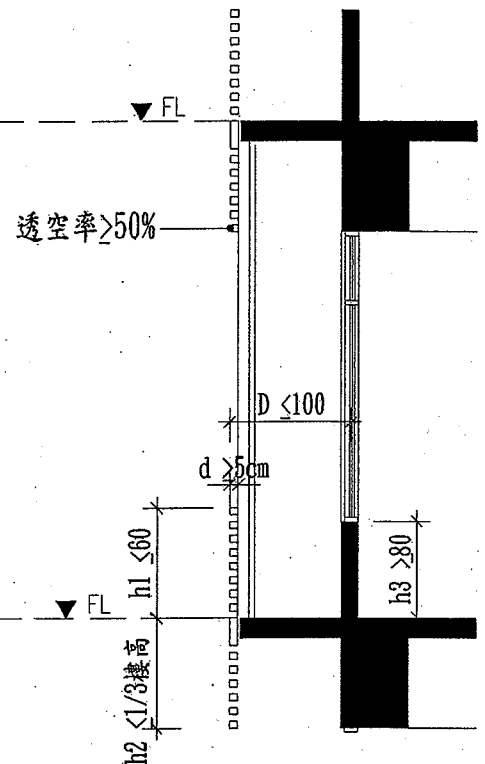
五、 附帶決議：

建築物雨遮外加設遮陽隔柵之檢討方式如下（請承辦科簽核定後發佈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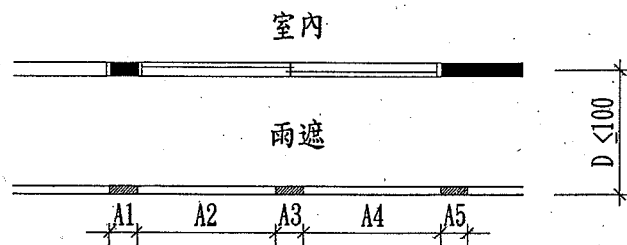
- （一）建築物得於外牆牆心起算小於一百公分範圍內之雨遮上方高度小於六十公分或下方設置高度小於1/3樓層高度及透空率應大於50%之遮陽隔柵。（如圖二、三）
- （二）前款範圍內之外牆之窗戶台度應大於80公分。（如圖三）
- （三）得設垂直裝飾板串連各樓層之遮陽隔柵，裝飾板間距應大於1公尺以上，面寬應小於20公分。（如圖一、二）
- （四）遮陽隔柵與垂直裝飾板應為非結構性之組立構件。



圖一 立面圖



圖三 B-B剖面圖



圖二 A-A平斷面

A1, A3, A5 ≤ 20
A2, A4 > 100

六、 散會：(下午十七時三〇分)

99 年 5 月 (1-15) 建築師簽證案件抽查審核紀錄表

(抽查提會複審案件)

99年5月份(1-15)建築師簽證案件抽查提會紀錄表(建造執照)(一、股)

編號	執照號碼	起造人及地址	建築師	初審意見	會審意見
1	99-0087	信義區雅祥段3小段246地號 等2筆土地	呂建勳建築師事務所(10550) 臺北市南京東路4段11號6樓)	20.2樓昇降機後方「陽臺」空間名稱，請修正。	本案不符規定事項第20點：「2.樓昇降機後方「陽臺」空間名稱，請修正。」乙節，經複審意見討論後，決議修正為：「陽台立面裝飾依請查案例檢討。」
	3月(1-15)				
	(申覆案)				

99年5月份(1-15)建築師簽證案件抽查提會紀錄表(建造執照)(一、股)

編號	執照號碼	地段地號	起造人及地址	建築師	初審意見	說明意見	會審意見	考核	修正程序	備註事項
2	99-0160	大同區延平段一小段154筆 沉等15筆	聖得福建設有限公司 (北市堤頂大道2段285號55段356號14樓) 林尚義建築師事務所(105)	1. 未檢討技術規則162條1項2款免計容積 2. 未標示建築線是否與地界線重合 3. 未標示無遮簷人行道及鄰地高程 4. 未檢討地面層停車道往BIF淨高 5. 未標示地面層停車空間防火區劃 6. 地上一層未設置排煙室、未設置豎道區劃 7. 一般零售業防火區劃牆不符合規定 8. 未標示開挖與地界距離 9. 防空避難室未檢討二方向避難、未檢討防火區劃 10. 缺SD1門窗圍、並檢討防火性能 11. 電信機房應修正名稱 12. B4F超過50輛汽車位應設計5.5公尺雙車道 13. 地上一層入口兩遮建築面積計算有誤 14. 地上一層入口兩遮投影尺寸有誤 15. 地上一層入口挑空區劃未檢討 16. 各層過樑圍塑範圍應計一次容積樓地板面積 17. 陽臺立面未檢討3/4透空 18. 未標示3樓及12樓兩遮上方空間名稱 19. 未檢討兩遮外設置欄杆規定 20. 各層露臺上方有遮蔽物應計為陽台 21. 各層裝飾柱應標示並檢討建築面積計算方式 22. 13樓陽台裝飾構造立面未檢討3/4透空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4. 確認 5. 確認 6. 確認 7. 確認 8. 確認 9. 確認 10. 確認 11. 確認 12. 確認 13. 確認 14. 確認 15. 確認 16. 確認 17. 確認 18. 確認 19. 確認 20. 確認 21. 確認 22. 確認	1. 未檢討技術規則162條1項2款免計容積 3-2 2. 未標示建築線是否與地界線重合 3-21 3. 未標示無遮簷人行道及鄰地高程 3-7 4. 未檢討地面層停車道往BIF淨高 3-6 5. 未標示地面層停車空間防火區劃 3-11 6. 地上一層未設置排煙室、未設置豎道區劃 7. 一般零售業防火區劃牆不符合規定 3-15 8. 未標示開挖與地界距離 9. 防空避難室未檢討二方向避難、未檢討防火區劃 10. 缺SD1門窗圍、並檢討防火性能 11. 電信機房應修正名稱 12. B4F超過50輛汽車位應設計5.5公尺雙車道 3-1 13. 地上一層入口兩遮建築面積計算有誤 14. 地上一層入口兩遮投影尺寸有誤 15. 地上一層入口挑空區劃未檢討 16. 各層過樑圍塑範圍應計一次容積樓地板面積 17. 陽臺立面未檢討3/4透空 3-23 18. 未標示3樓及12樓兩遮上方空間名稱 19. 未檢討兩遮外設置欄杆規定 20. 各層露臺上方有遮蔽物應計為陽台 21. 各層裝飾柱應標示並檢討建築面積計算方式 22. 13樓陽台裝飾構造立面未檢討3/4透空	報備	5月(2-8)		

					23. 14 層挑空範圍應計一次容積樓地板面積	23. 確認	23. 14 層挑空範圍應計一次容積樓地板面積		
					24. 屋頂層裝飾構造水平投影未檢討屋突 1/8 面積	24. 確認	24. 屋頂層裝飾構造水平投影未檢討屋突 1/8 面積		

99 年 5 月份 (1-15) 建築師簽證案件抽查提會紀錄表 (建造執照) (二股)

編號	執照號碼	地段號碼	起造人及地址	建築師	初審意見	說明意見	會審意見	考核	修正程序	備註事項
3	99-167	北投區振興段 3 小段 592 地號等 5 筆土地	昇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6 臺北市忠孝東路 4 段 289 號 9 樓)	陳麗珍建築師事務所 (100 臺北市新生南路 1 段 138 之 1 號 7 樓)	1. 高層建築不得使用燃氣設備。 2. 未依技規第 259 條檢討防災中心。 3. 地面層東側進風管道標示高度且不得位於 1.5 公尺後院淨深度範圍內。 4. 圓面標示圍牆高度與申請書不一致。 5. 車道出入口未標示 60° 視角。 6. 未設置管委會使用空間。 7. 地上 1 層補標與鄰地順平，外廊更正為地面層挑空式開放空間。 8. 固定設備面積應以法定防空避難室面積計算。 9. 陽台飾版未檢討。 10. 空調機房名稱更正為機電設備空間，並應檢討防火區劃及計入樓地板面積。 11. 露台上兩邊投影範圍應標示為陽台。 12. 陽台及兩邊範圍檢討有誤，非結構性過梁需納入檢討範圍，且陽台外不得再設置兩邊。 13. 補標地下室外牆與地界距離。 14. 補繪植栽剖面圖及標示覆土深度，並澄清地下室上方之喬木覆土如何施作。 15. 補繪電梯外防火鐵捲門之防火時效及阻熱性。 16. 步行距離計算數據過小無法查核。 17. 屋頂綠化範圍標示不明確。 18. 屋突裝飾性構造未檢討。 19. 未依技規第 45 條檢討窗檯高度。 20. 防火門應標示淨寬。 21. 地上 14 層泵浦室陽台請取消。 22. 地上 15 層樓地板面積應計至陽台獨立柱。 23. 剖面圖防空避難室樓層標示有誤。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4. 確認 5. 確認 6. 確認 7. 確認 8. 確認 9. 確認 10. 確認 11. 確認 12. 確認 13. 確認 14. 確認 15. 確認 16. 確認 17. 確認 18. 確認 19. 確認 20. 確認 21. 確認 22. 確認 23. 確認	1. 高層建築不得使用燃氣設備。 2. 未依技規第 259 條檢討防災中心。 3. 地面層東側進風管道標示高度且不得位於 1.5 公尺後院淨深度範圍內。 4. 圓面標示圍牆高度與申請書不一致。 5. 車道出入口未標示 60° 視角。 6. 未設置管委會使用空間。 7. 地上 1 層補標與鄰地順平，外廊更正為地面層挑空式開放空間。 8. 固定設備面積應以法定防空避難室面積計算。 9. 陽台飾版未檢討。 10. 空調機房名稱更正為機電設備空間，並應檢討防火區劃及計入樓地板面積。 11. 露台上兩邊投影範圍，請依抽查案例檢討標示。 12. 陽台及兩邊範圍檢討有誤，非結構性過梁需納入檢討範圍，且陽台外不得再設置兩邊。 13. 補標地下室外牆與地界距離。 14. 補繪植栽剖面圖及標示覆土深度，並澄清地下室上方之喬木覆土如何施作。 15. 補繪電梯外防火鐵捲門之防火時效及阻熱性。 16. 步行距離計算數據過小無法查核。 17. 屋頂綠化範圍標示不明確。 18. 屋突裝飾性構造未檢討。 19. 未依技規第 45 條檢討窗檯高度。 20. 防火門應標示淨寬。 21. 地上 14 層泵浦室陽台請取消。 22. 地上 15 層樓地板面積應計至陽台獨立柱。 23. 剖面圖防空避難室樓層標示有誤。	3-19 3-14 3-21	放樣勘驗前完成變更設計	5 月 (2-8)
4	99-156	內湖區石潭段 4 小段 441-2 地號	心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國夫 11494 台北市民權東路)	李天鐸建築師事務所 (李天鐸建築師 111147 台北市忠誠路)	1. 截角位置標示有誤。 2. 現況實測圖應套繪地籍地號及執照號碼。 3. 門口前植栽覆土深度請檢討標示。 4. 前後院檢討計建築面積者不得納入平均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4. 確認	1. 高層建築不得使用燃氣設備。 2. 未依技規第 259 條檢討防災中心。 3. 地面層東側進風管道標示高度且不得位於 1.5 公尺後院淨深度範圍內。 4. 圓面標示圍牆高度與申請書不一致。 5. 車道出入口未標示 60° 視角。 6. 未設置管委會使用空間。 7. 地上 1 層補標與鄰地順平，外廊更正為地面層挑空式開放空間。 8. 固定設備面積應以法定防空避難室面積計算。 9. 陽台飾版未檢討。 10. 空調機房名稱更正為機電設備空間，並應檢討防火區劃及計入樓地板面積。 11. 露台上兩邊投影範圍，請依抽查案例檢討標示。 12. 陽台及兩邊範圍檢討有誤，非結構性過梁需納入檢討範圍，且陽台外不得再設置兩邊。 13. 補標地下室外牆與地界距離。 14. 補繪植栽剖面圖及標示覆土深度，並澄清地下室上方之喬木覆土如何施作。 15. 補繪電梯外防火鐵捲門之防火時效及阻熱性。 16. 步行距離計算數據過小無法查核。 17. 屋頂綠化範圍標示不明確。 18. 屋突裝飾性構造未檢討。 19. 未依技規第 45 條檢討窗檯高度。 20. 防火門應標示淨寬。 21. 地上 14 層泵浦室陽台請取消。 22. 地上 15 層樓地板面積應計至陽台獨立柱。 23. 剖面圖防空避難室樓層標示有誤。	3-21 3-8 3-4	放樣勘驗前完成變更設計	4 月 (26-30)

路6段180巷17號1樓	路6段180巷17號4樓	寬深度檢討。 機車編號22車道寬度不足。 機械室請檢討75公分進出通路。 B3層自設車位顏色有誤。 機電設備空間應設置通風百葉窗。 地下室露天頂版應為24公分請檢討。 各層陽台應自外緣計陽台面積檢討(請澄清結構梁位置)。 正面框架範圍應計一次容積。 突出高度比消線牆面適法性請檢討。(不符合案例彙編(露台))。 夾層各長寬度至少應3公尺。 挑空不得有過梁僅限設一處。 7樓夾層前方請標示空間名稱。 7樓夾層陽台請取消。 屋頂平台請標示用途，9公尺高屋突請取消(屋頂平台頂蓋)。 屋頂花園名稱請標示。 屋突牆面線請澄清。	寬深度檢討。 機車編號22車道寬度不足。 機械室請檢討75公分進出通路。 B3層自設車位顏色有誤。 機電設備空間應設置通風百葉窗。 地下室露天頂版應為24公分請檢討。 各層陽台應自最外層的欄杆(格柵)計陽台面積檢討(請澄清結構梁位置)。 正面結構框架範圍應計一次容積。 突出高度比消線牆面適法性請檢討。(不符合案例彙編(露台))。 夾層各長寬度至少應3公尺。 挑空不得有過梁僅限設一處。 7樓夾層前方請標示空間名稱。 屋頂花園名稱請標示。 屋突牆面線請澄清。	3-19 3-23
--------------	--------------	---	---	-------------------------

99年5月份(1-15)建築師簽證案件抽查紀錄表(建造執照)(三股)

[illegible]

99 年 5 月 (1-15) 建築師簽證案件抽查審核紀錄表

(無提抽查會議複審案件-併案列表統計)

99年5月份(1-15)建築師簽證案件抽查審核紀錄表(建造執照)(二股)

編號	執照號碼	地段地號	起造人及地址	建築師	初審意見	說明意見	會審意見	考核	修正程序	備註事項
1	99-0179	中正區河堤段1小段611地號土地等14筆	瑋石建設有限公司 105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220號6樓	李岳軍建築師事務所 105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220號6樓	1. 停車位大小請依法定尺寸標示 2. 請依本局98年9月16日北市都建字第09863690000號函檢討,本案停車位配置臨牆側不得配置小車位。 3. 圖說比例尺寸有誤(全限縮不符比例)。 4. 補檢討1樓陽台(A-4、6柱區)配置是否符合規定。 5. 假設側院線(E-12柱區)角度標示有誤請重新檢討。 6. 1、14樓層挑空設置限設一處且不得過梁,並其夾層設置是否符合規定請澄清(檢討)。 7. 1層安全梯主要出入口通達建築線應計容積。 8. 相關圖說緊急升降機未標示。 9. 1樓層行動不變坡道設置是否符合規定與綠化配置影響如何進入請澄清。 10. 公共排水溝是否維持,請補標示。 11. 612地號鄰側圍牆與出入口達建是否併案拆除。 12. 1樓、屋頂配置請補檢附綠化覆土剖面圖。 13. 通達防空避難室樓梯寬度是否達1.2公尺請補標示。 14. 地下室容積檢討請補計算式。 15. 本案緊急升降機排煙室連接2座安全梯設置,不符合規定。 16. W9a設置請檢討防火間隔。 17. 14樓層陽台設置(10-E柱區)區域是否符合規定請澄清(檢討)。 18. 13樓陽台認定有誤。 19. 14樓露台設置請取消。 20. 剖面圖露台設置不得超越討論第一條則線檢討。 21. 兩邊設置範圍請補標示。 22. 住三分取使用建物抬高設置規定補檢討。 23. 裝飾購構造物補檢討第二則線。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4. 確認 5. 確認 6. 確認 7. 確認 8. 確認 9. 確認 10. 確認 11. 確認 12. 確認 13. 確認 14. 確認 15. 確認 16. 確認 17. 確認 18. 確認 19. 取消 20. 確認 21. 確認 22. 確認 23. 確認	1. 停車位大小請依法定尺寸標示 2. 請依本局98年9月16日北市都建字第09863690000號函檢討,本案停車位配置臨牆側不得配置小車位。 3. 圖說比例尺寸有誤(全限縮不符比例)。 4. 補檢討1樓陽台(A-4、6柱區)配置是否符合規定。 5. 假設側院線(E-12柱區)角度標示有誤請重新檢討。 6. 1、14樓層挑空設置限設一處且不得過梁,並其夾層設置是否符合規定請澄清(檢討)。 7. 1層安全梯主要出入口通達建築線應計容積。 8. 相關圖說緊急升降機未標示。 9. 1樓層行動不變坡道設置是否符合規定與綠化配置影響如何進入請澄清。 10. 公共排水溝是否維持,請補標示。 11. 612地號鄰側圍牆與出入口達建是否併案拆除。 12. 1樓、屋頂配置請補檢附綠化覆土剖面圖。 13. 通達防空避難室樓梯寬度是否達1.2公尺請補標示。 14. 地下室容積檢討請補計算式。 15. 本案緊急升降機排煙室連接2座安全梯設置,不符合規定。 16. W9a設置請檢討防火間隔。 17. 14樓層陽台設置(10-E柱區)區域是否符合規定請澄清(檢討)。 18. 13樓陽台認定有誤。 19. 剖面圖露台設置不得超越討論第一條則線檢討。 21. 兩邊設置範圍請補標示。 22. 住三分取使用建物抬高設置規定補檢討。 23. 裝飾購構造物補檢討第二則線。	3-21	放樣勘驗前完成變更設計	5月(16-22)文麗

2	99-120	內湖區西湖1小 段247-2地號	宏昇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負責 人:黃樹榮君) (台北市松山區 敦化北路168號 16樓)	周文斌建築 師事務所 (台北市中正 區北平東 路30號12 樓之4)	1. 後院及側院最小淨寬度範圍內不得設置任何構造物。 2. 側院門窗防火時效請補檢討。 3. 車道破口經過人行道注意事項附表1407請補註記。 4. 出入口圓形造型框架圍塑之範圍應計入一次容積。 5. 鄰房73使字第1726號使用執照建築物後側出入口請補標示。 6. 地下室停車空間獨立區劃違反集中設置原則請取消。 7. 管理員室超過4平方公尺應全部計入容積。 8. 法定防空避難室請補檢討。 9. 陽台2公尺計算範圍應由最外緣起算。 10. 陽台設置挑空部分不得超過1/2。 11. 地上10至14樓兩邊範圍請補檢討。 12. 甲梯未通達屋突標示有誤請修正。 13. 臨地界線圍牆請補設置並檢討透空率及車道綠籬標準補檢討。 14. 造型框架超出高度比部分應計入屋突面積。 15. 無遮簷人行道請補繪製1/30縱、橫向剖面圖。 16. 縱、橫向剖面圖請完整繪製。 17. 建築圖說請依規定比例繪製。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4. 確認 5. 確認 6. 確認 7. 確認 8. 確認 9. 取消 10. 取消 11. 確認 12. 確認 13. 確認 14. 確認 15. 確認 16. 確認 17. 確認	1. 後院及側院最小淨寬度範圍內不得設置任何構造物。 2. 側院門窗防火時效請補檢討。 3. 車道破口經過人行道注意事項附表1407請補註記。 4. 出入口圓形造型框架圍塑之範圍應計入一次容積。 5. 鄰房73使字第1726號使用執照建築物後側出入口請補標示。 6. 地下室停車空間獨立區劃違反集中設置原則請取消。 7. 管理員室超過4平方公尺應全部計入容積。 8. 法定防空避難室請補檢討。 9. 陽台2公尺計算範圍應由最外緣起算。 10. 地上10至14樓兩邊範圍請補檢討。 11. 甲梯未通達屋突標示有誤請修正。 12. 臨地界線圍牆請補設置並檢討透空率及車道綠籬標準補檢討。 13. 依第二類設置標準補檢討。 14. 造型框架超出高度比部分應計入屋突面積。 15. 無遮簷人行道請補繪製1/30縱、橫向剖面圖。 16. 縱、橫向剖面圖請完整繪製。 17. 建築圖說請依規定比例繪製。	3-4 3-13 3-21 3-2	放樣勘驗前 完成變更 計	4月(5-11) 統籌
3	#99-163	信義區雅祥段3 小段448地號等 2筆	臺北市府環境保 局(局長:倪世 傑君)(台北市 信義區市府路1 號)	三能建築師 事務所(陳 進生建築 師)(台北市 縣新店市安 民街77號5 樓之1)	1. 行動不便設施未依建築技術規則第170條規定之項目檢討。 2. 行動不便設施查証表、檢討表未檢附。	1. 確認 2. 確認	1. 行動不便設施未依建築技術規則第170條規定之項目檢討。 2. 行動不便設施查証表、檢討表未檢附。	3-16	報備	5月(2-8) 統籌
4	99-228	中正區河堤段1 小段185-1地號 等8筆	君英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負責 人:張立麗君) (台北縣永和市 福和路389號8 樓之4)	王兆舜建築 師事務所 (台北市中 山區民權東 路3段21號 4樓之2)	1. 消防救災空間請於地上一層平面圖及現況實測圖補繪製。 2. 臨現有巷道側設置開口請取消。 3. 後院繪製建築面積部分標示有誤請取消。 4. A1、A5棟建物出入口通路路徑請補繪製。 5. 現況實測圖例請澄清。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4. 確認 5. 確認	1. 消防救災空間請於地上一層平面圖及現況實測圖補繪製。 2. 臨現有巷道側設置開口請取消。 3. 後院繪製建築面積部分標示有誤請取消。 4. A1、A5棟建物出入口通路路徑請補繪製。 5. 現況實測圖例請澄清。	3-16	放樣勘驗前 完成變更 計	5月(9-15) 統籌

5	99-153	大同區環段1 小段46地好等8 筆地號	樂陽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104臺北市長 安東路2段199 號8樓)	陳明烈建築 師事務所 (106臺北 市八德路3 段225號4 樓之12)	6. 兩側計劃道路等寬之角地以不規則基地檢討之適法性應洽規劃科澄清。 7. 1:3.6日照陰影請補檢討。 8. 車道上設置防火捲門設置有誤請修正。 9. 防空避難室檢討之法定建築面積值有誤請修正。 10. 部分圖說之法定建築面積值檢討有誤請修正。 11. 車位扣除數值應一20部計算，昇降機不得納入應扣除車位計算。 12. 兩邊標示裝飾構造物請澄清。 13. 計入容積之陽台應計入建築面積。 14. 露台上之露梁請取消。 15. 屋突1/8檢討有誤請修正。 16. 昇降機房面積防小於昇降坑2倍，執照注意事項附表編號1200應補註記。 17. 女兒牆超過150公分部分應檢討2/3透空。 18. 捷運穿越路線範圍請補檢討。	6. 確認 7. 確認 8. 確認 9. 確認 10. 確認 11. 確認 12. 確認 13. 確認 14. 確認 15. 確認 16. 確認 17. 確認 18. 確認	6. 兩側計劃道路等寬之角地以不規則基地檢討之適法性應洽規劃科澄清。 7. 1:3.6日照陰影請補檢討。 8. 車道上設置防火捲門設置有誤請修正。 9. 防空避難室檢討之法定建築面積值有誤請修正。 10. 部分圖說之法定建築面積值檢討有誤請修正。 11. 車位扣除數值應一20部計算，昇降機不得納入應扣除車位計算。 12. 兩邊標示裝飾構造物請澄清。 13. 計入容積之陽台應計入建築面積。 14. 露台上之露梁請取消。 15. 屋突1/8檢討有誤請修正。 16. 昇降機房面積防小於昇降坑2倍，執照注意事項附表編號1200應補註記。 17. 女兒牆超過150公分部分應檢討2/3透空。 18. 捷運穿越路線範圍請補檢討。	3-3 3-2 3-23	放樣勘驗前 完成變更設 計 4月 (26-30) 瓊華
					1. 現況實測圖未標示路寬、道路開闢與否、每個地號樓層數、建照號碼、人行道寬度等。 2. 未檢討法規第97條。 3. 防火門未標示淨寬。 4. 請補繪陽台飾版檢討圖。 5. 地上2層安全梯外請標示露台。 6. 未檢討天井式鄰棟間隔。 7. 露台上之兩邊應以陽台檢討。 8. 地上13層兩邊大於100公分部份應納入樓地板面積檢討。 9. 騎樓順平剖面詳圖比例至少1/30且應繪製完成面。 10. 喬木覆土深度未標示，並繪製開挖範圍種植喬木處之剖面圖。 11. 拆除圖說外牆至少為雙線，並請澄清是否涉及共同壁。 12. 騎樓柱應具地界15公分。 13. 行動不便坡道請補標示長度。 14. 補檢討戶與戶交接處90公分牆面。	1. 確認 2. 取消 3. 確認 4. 確認 5. 確認 6. 取消 7. 確認 8. 確認 9. 確認 10. 確認 11. 確認 12. 確認 13. 確認 14. 確認 15. 確認 16. 確認	1. 現況實測圖未標示路寬、道路開闢與否、每個地號樓層數、建照號碼、人行道寬度等。 2. 未檢討法規第97條。 3. 防火門未標示淨寬。 4. 請補繪陽台飾版檢討圖。 5. 地上2層安全梯外請標示露台。 6. 未檢討天井式鄰棟間隔。 7. 露台上之兩邊應以陽台檢討。 8. 地上13層兩邊大於100公分部份應納入樓地板面積檢討。 9. 騎樓順平剖面詳圖比例至少1/30且應繪製完成面。 10. 喬木覆土深度未標示，並繪製開挖範圍種植喬木處之剖面圖。 11. 拆除圖說外牆至少為雙線，並請澄清是否涉及共同壁。 12. 騎樓柱應具地界15公分。 13. 行動不便坡道請補標示長度。 14. 補檢討戶與戶交接處90公分牆面。	3-21 3-10 3-5 3-8 3-11	

6	99-152	文山區木柵段3小段165地號	兆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566 台北市木柵路三段77號4樓	建築師事務所(昌瑜) 110550 台北市安和路2段22號2樓	17. 夾層樓地板面積需包含過梁。 18. 陽台大於200公分部份應納入樓地板面積檢討，並請澄清B、C戶之陽台外緣。 19. 請補繪製樓地板檢討之相關圖說。 20. 請澄清並補檢討是否須設置緊急升降機。 21. 所有過梁投影都需計入建築面積。 22. 地上2層兩邊不得與騎樓重複。 23. 建築面積計算有誤(車道有部分不用計入)。 24. 汽車位2、19不得靠牆，且車位尺寸請依技規標註。 25. 補標地下室外牆與地界距離。 26. 安全梯內之管道間亦應有防火時效。 27. 地下室開挖深度超過12公尺應提送外審。	17. 確認 18. 取消 19. 確認 20. 取消 21. 確認 22. 確認 23. 確認 24. 確認 25. 確認 26. 確認 27. 確認	17. 夾層樓地板面積需包含過梁。 18. 陽台大於200公分部份應納入樓地板面積檢討，並請澄清B、C戶之陽台外緣。 19. 請補繪製樓地板檢討之相關圖說。 20. 請澄清並補檢討是否須設置緊急升降機。 21. 所有過梁投影都需計入建築面積。 22. 地上2層兩邊不得與騎樓重複。 23. 建築面積計算有誤(車道有部分不用計入)。 24. 汽車位2、19不得靠牆，且車位尺寸請依技規標註。 25. 補標地下室外牆與地界距離。 26. 安全梯內之管道間亦應有防火時效。 27. 地下室開挖深度超過12公尺應提送外審。	3-1 <
---	--------	----------------	--------------------------------------	---------------------------------------	--	---	--	--

7	99-169	南港區南港段一小段412-2等48筆	首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雲溪 11493 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501號10樓	三門建築師事務所 王宗仲建築師 10648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64號8樓之1	容積。 19. W8、W9 應檢討半小時防火時效。 20. 正面（南向）兩邊外僅得設置透空欄杆且應置於距外牆心50公分處，高度小於60公分且外牆窗台高度須高於80公分。 21. 機械停車設備圖說有誤請修正。	19. 確認 20. 確認 21. 確認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4. 確認 5. 確認 6. 確認 7. 確認 8. 確認 9. 確認 10. 確認 11. 確認 12. 確認 13. 確認 14. 確認 15. 確認 16. 確認 17. 確認 18. 確認 19. 確認	19. 正面（南向）兩邊外僅得設置透空欄杆且應置於距外牆心50公分處，高度小於60公分且外牆窗台高度須高於80公分。 21. 機械停車設備圖說有誤請修正。 1. 地下室各層機械設備空間請檢討留設進出通路。 2. 現況實測圖繪製基地周邊25公尺範圍。 3. 基地內排水溝請加註基地內排水溝應維持暢通不得堵塞。 4. 汽車出入緩衝空間應自退縮地後再退縮2公尺設置。 5. 地上一層空間名稱管理亭應修正為管理員室、社區管委會使用空間應修正為管理維護空間。 6. 地上一層供行動不便者使用者設施請檢討設置。 7. 日常用品零售業是否包含便利商店，請澄清。 8. 地上一層梯處防火門應朝避難方向開啟。 9. 地下一層廁所請檢討是否計入容積。 10. 防空避難室開口部分應區劃符合防火構造規定。 11. 防空避難室固定設備面積檢討有誤，請澄清。 12. 面積計算表第24項建築面積有誤，請修正。 13. 法定停車位應集中留設。 14. 地下二層第45號車位前方車道寬度應為5.5公尺。 15. 地下五層超過50輛車位應檢討雙車道，請修正。 16. 安全梯請標示樓梯寬度及級高級深。 17. 地上二層陽台飾版未檢討及檢討標示露台空間名稱。 18. 地上二層Y5處之戶外裝飾構造物，請澄清。 19. 地上二層以上樓層X6~X7中間陽台類似管道間構造物，請澄清。	3-21 3-9 3-16 3-11 3-2 3-6 3-10 3-17 3-23	放樣勘驗前 完成變更設計 5月(9-15) 美蘭
---	--------	--------------------	--	---	---	--	---	--	---

99年5月份(1-15)建築師簽證案件抽查審核紀錄表(建造執照)(三股)

編號	執照號碼	地段地號	起造人及地址	建築師	初審意見	說明意見	會審意見	考核	修正程序	備註事項
8	%99-162	大同區延平段二小段189地號等6筆	王上林等2名(10471)臺北市中山區德惠街162號3樓	劉亞邦建築師事務所(10343)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241號2樓)	1. 騎樓淨寬未標註。	1. 確認	1. 騎樓淨寬未標註。	3-7	報備	妍均
9	#99-166	大安區龍泉段二小段269地號等3筆	實鋪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藍文青10659臺北市信義路三段134巷90號1樓	卓培煌建築師事務所(10695)臺北市光復南路612號5樓)	1. 室外通路上方設置裝飾板，未檢討淨高。 2. 昇降機引導未設置。 3. 昇降機主要出入口樓層標誌未設置。 4. 昇降設備圖請依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逐條檢討。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4. 確認	1. 室外通路上方設置裝飾板，未檢討淨高。 2. 昇降機引導未設置。 3. 昇降機主要出入口樓層標誌未設置。 4. 昇降設備圖請依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逐條檢討。	3-16	報備	志維
10	99-0168	中山區長安段一小段732地號等2筆	新光建設開發(股)公司	邱重睿建築師事務所	【列入下次抽查案件】					妍均
11	#99-170	文山區木柵段三小段3-3地號	胡泰建設有限公司負責人：鄭建和11492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408號6樓	王克誠建築師事務所(10492)臺北市遼寧街19巷23號1樓)	5. D1大門淨寬應達1.2公尺。 6. 建築線至建築物主要出入口應標示淨寬1.3公尺之通道位置、高度及坡度。 7. 避難層出入口未設置1.5公尺x1.5公尺之平台。 8. 1樓未設置輪椅迴轉空間。 9. 昇降機尺寸未標示機廂尺寸。 10. 請繪製入口觸覺裝置。 11. 昇降機後視鏡圖面未標示尺寸。 12. 昇降設備圖請依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逐條檢討。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4. 確認 5. 確認 6. 確認 7. 確認 8. 確認	1. D1大門淨寬應達1.2公尺。 2. 建築線至建築物主要出入口應標示淨寬1.3公尺之通道位置、高度及坡度。 3. 避難層出入口未設置1.5公尺x1.5公尺之平台。 4. 1樓未設置輪椅迴轉空間。 5. 昇降機尺寸未標示機廂尺寸。 6. 請繪製入口觸覺裝置。 7. 昇降機後視鏡圖面未標示尺寸。 8. 昇降設備圖請依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逐條檢討。	3-16	報備	瑞婷 本案經電洽設計建築師事務所確認
12	#99-173	中山區長安段三小段782地號等10筆土地	尊勝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14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512號3樓	元宏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王文凱建築師(105)臺北市民權東路三段170號10樓)	1. 無遮蔭人行道剖面圖未詳細標明設計坡度及高度 2. 二樓以上之平面圖標示之無遮蔭人行道字樣取消 3. 室外通路之坡度標示有誤 4. 供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簽證檢附表建築師未填寫 5. 建築地籍套繪圖無遮蔭人行道未標示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4. 確認 5. 確認	1. 無遮蔭人行道剖面圖未詳細標明設計坡度及高度 2. 二樓以上之平面圖標示之無遮蔭人行道字樣取消 3. 室外通路之坡度標示有誤 4. 供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簽證檢附表建築師未填寫 5. 建築地籍套繪圖無遮蔭人行道未標示	3-7	報備	文麗

13	99-0177	中正區河堤段六 小段 373 地號等 12 筆土地	天強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負責 人：曾天福 10847 臺北市萬 華區康定路 46-4 號	林隆成建築 師事務所 11674 臺北 市文山區景 福街 66 號 1 樓	1. 屋頂綠化平面圖屋頂女兒牆設置花 台不符「台北市建築物暨法定空地綠 化實施要點」規定。 2. 建築物露台裝飾牆透空未達三分之 二，不符抽查決議。	1. 確認 2. 確認	1. 屋頂綠化平面圖屋頂女兒牆設置花台不符「台北市 建築物暨法定空地綠化實施要點」規定。 2. 建築物露台裝飾牆透空未達三分之二，不符抽查決 議。	3-8 3-23	報備	或
----	---------	---------------------------------	---	--	--	----------------	--	-------------	----	---

99年5月份(1-15)建築師簽證案件抽查審核紀(台北市建築師公會)

編號	執照號碼	地段號碼	起造人及地址	建築師	初審意見	說明意見	會審意見	考核	修正程序	備註事項
A-1	98-073	中山區北安段三小段297-00地號等8筆	北安國中台北市明水路325號	蔡孟哲建築師事務所 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3段303巷3弄4號7樓	(變更設計案：僅抽騎樓及行動不便) 尚符規定					
A-2	98-101	大同區延平段三小段290-00地號等4筆	江開福等2名台北市迪化街一段174號	李重耀建築師事務所 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05號25樓B座	(變更設計案：僅抽騎樓及行動不便) 1. 壹層平面圖騎樓未標示相關高程及未檢討與兩側鄰地順平。	1. 確認	1. 壹層平面圖騎樓未標示相關高程及未檢討與兩側鄰地順平。	3-21	報備	
A-3	96-622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276-00地號等2筆	貝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1-1號10樓	羅興華建築師事務所 北市松山區八德路3段20號11樓之1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1. 梯廳內增設之防火鐵捲門未標示門窗編號。	1. 確認 2. 確認	1. 梯廳內增設之防火鐵捲門未標示門窗編號。 2. 機車停車空間與梯廳入口間未檢討防火區劃隔間。	3-21 3-11	報備	
A-4	96-625	中山區中山段三小段712-00地號等2筆	長鴻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慶城街28號B1-1	陳茂雄建築師事務所 北市中正區仁愛路2段2號11樓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尚符規定					
A-5	99-006	中正區臨沂段一小段485-001地號等1筆	宏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69號16樓	蔡嘉生建築師事務所 北市大安區大安路1段147號8樓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1. 陽台裝飾性構造物檢討有誤	1. 確認 2. 確認	1. 陽台裝飾性構造物檢討有誤 2. 六層以上步行距離離示意方式修正	3-23 3-10	報備	
A-6	98-468	中正區永昌段四小段122-00地號等4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台北市南海路37號	黃國昌建築師事務所 南市中區民族路3段153號5樓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尚符規定					
A-7	97-141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200-00地號等1筆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18號2樓	葛介南建築師事務所 北市大安區四維路198巷21弄2號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尚符規定					

A-8	97-449	士林區陽明段三小段744-00地號等1筆	綢榮發台北市延平北路五段7巷15弄1號4樓	侯宗仁建築師事務所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09號6樓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1. 道路高程未標示	1. 確認	1. 道路高程未標示	3-21	報備
A-9	97-529	南港區玉成段三小段323-00地號等7筆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66號26-28樓30樓	蕭家福建築師事務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153號11樓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1. 防火門寬度不符。 2. 各層後陽台檢討1/4立面遮蔽。 3. 技規110條地界1.5M範圍內開口檢討。 4. 兩遮部份外牆開窗依規定檢討，兩遮寬度標示。 5. 12樓後陽台範圍未標示。 6. 夾層檢討應重新檢討。(各戶個別檢討) 7. 夾層樓電梯間標示不符。 8. 騎樓柱請依規定設置。(依都市計畫說明書特別規定) 9. 地下室安全梯通道未設。 10. 防空避難室未設二處出口。(請標示另一處，通路高程及剖面) 11. 屋頂裝飾物請檢討。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4. 確認 5. 確認 6. 確認 7. 確認 8. 確認 9. 確認 10. 確認 11. 確認	1. 防火門寬度不符。 2. 各層後陽台檢討1/4立面遮蔽。 3. 技規110條地界1.5M範圍內開口檢討。 4. 兩遮部份外牆開窗依規定檢討，兩遮寬度標示。 5. 12樓後陽台範圍未標示。 6. 夾層檢討應重新檢討。(各戶個別檢討) 7. 夾層樓電梯間標示不符。 8. 騎樓柱請依規定設置。(依都市計畫說明書特別規定) 9. 地下室安全梯通道未設。 10. 防空避難室未設二處出口。(請標示另一處，通路高程及剖面) 11. 屋頂裝飾物請檢討。	3-11 3-23 3-21	報備
A-10	99-003	內湖區舊宗段76-010地號等1筆	台北市市場處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8號3樓	閩河彬建築師事務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30號2樓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1. 2樓座位區(A2-4)用途修正 2. 依技規90條之一第一款檢討出入口總量寬度 3. 外牆防火時效標示請依技規69.70條檢討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1. 2樓座位區(A2-4)用途修正 2. 依技規90條之一第一款檢討出入口總量寬度 3. 外牆防火時效標示請依技規69.70條檢討	3-21 3-9 3-11	報備
A-11	98-8168	北投區崇仰段四小段502-00地號等1筆	閩冠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信義路二段135號3樓	黃翔龍建築師事務所台北市北縣永和路2段57號11樓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1. 釐清地下室機電設備空間面積檢討	1. 確認	1. 釐清地下室機電設備空間面積檢討	3-2	報備
A-12	97-553	內湖區西湖段四小段165-00地號等1筆	村品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松德路171號18樓	郭旭原建築師事務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4段37號8樓A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尚符規定				

				座							
A-13	97-600	內湖區舊宗段080-00地號等1筆	美福倉儲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信義區善街76號4樓	陳建州建築師事務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4段54號103樓1006室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1. 注意事項附表 3600 請增列法令適用日。 2. 請勾記注意事項附表 3901。 3. 請澄清注意事項附表 9900 內表。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1. 注意事項附表 3600 請增列法令適用日。 2. 請勾記注意事項附表 3901。 3. 請澄清注意事項附表 9900 內表。	3-20	報備		
A-14	98-128	大同區迪化段三小段462-00地號等5筆	曾瑞文等5名台北市南京東路237號	呂大吉建築師事務所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1段165巷1-2號3樓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1. 圖面編號修正 2. 門寬度補標示尺寸 3. 原可移轉容積面積修正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1. 圖面編號修正 2. 門寬度補標示尺寸 3. 原可移轉容積面積修正	3-21	報備		
A-15	98-190	大安區龍泉段一小段789-001地號等8筆	基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信義區陽明路51號10樓	王德生等2名建築師事務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號2樓之1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1. 一層無障礙空間請檢討 2. 高層建築物落物曲線退縮請檢討 3. 建築平面圖與立面圖不一致,請修正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1. 一層無障礙空間請檢討 2. 高層建築物落物曲線退縮請檢討 3. 建築平面圖與立面圖不一致,請修正	3-16 3-3 3-21	報備		
A-16	98-228	士林區芝山段一小段362地號等5筆	德悅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仁愛路二段45號5樓	李文勝建築師事務所基隆市信義區東明路173號4樓	(變更設計案：變更設計項目全看) 尚符規定						

99年5月份(1-15)建築師簽證案件抽查紀錄表 (台北市建築師公會)

編號	執照號碼	起造人及地址	建築師	初審意見	說明意見	會審意見	考核	修正程序	備註事項
A-1799	變使 准 08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松壽路3號	張世文建築師事務所 台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134號2樓	(變更使用：變更使用項目全看) 1. 天花板高度, 平面與剖面不符 2. 樓層高度, 剖面與使用照所載不符	1. 確認 2. 刪除	1. 天花板高度, 平面與剖面不符 2.	3-21	修改竣工圖	
A-1899	變使 准 090	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陽明路7號2樓	劉書文建築師事務所 台北市文山區木新路2段15號14樓	(變更使用：變更使用項目全看) 1. 涉及分戶時區劃交接處(≥90cm)檢討及衛生設備數量, 出入口檢討(必要機能設備不能坐落於建處)若一樓未設分戶時, 請修正申請項目。 2. 二樓出入口門區劃檢討(防火性能)及排煙室檢討。	1. 確認 2. 確認	1. 涉及分戶時區劃交接處(≥90cm)檢討及衛生設備數量, 出入口檢討(必要機能設備不能坐落於建處)若一樓未設分戶時, 請修正申請項目。 2. 二樓出入口門區劃檢討(防火性能)及排煙室檢討。	3-11	修改竣工圖	
A-1999	變使 准 092	僑興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六段1號1樓	張達治建築師事務所 台北市信義區逸仙路26巷17號4樓	(變更使用：僅抽騎樓及行動不便) 尚符規定					
A-2099	變使 准 094	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府路45號5樓	丁文祥建築師事務所 台北市大安區大安路1段82號5樓	(變更使用：變更使用項目全看) 尚符規定					
A-2199	變使 准 095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1巷16號	簡志聰建築師事務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1段11巷16號1樓	(變更使用：變更使用項目全看) 1. 四座樓梯及排煙室面積變更, 請加註位置及說明是否影響容積之計算。 2. 地下二層檢討式, 請加註排煙室面積檢討。 3. 各層平面圖之圖例, 一小時防火時效之分間牆, 請加註材質。	1. 確認 2. 確認 3. 確認	1. 四座樓梯及排煙室面積變更, 請加註位置及說明是否影響容積之計算。 2. 地下二層檢討式, 請加註排煙室面積檢討。 3. 各層平面圖之圖例, 一小時防火時效之分間牆, 請加註材質。	3-2	修改竣工圖	
A-2299	變使 准 097	中央研究院台北市研究院路二段128號	劉家華建築師事務所 台北市內湖區金湖路363巷67弄6號	(變更使用：變更使用項目全看) 尚符規定					